

# 关于中信建投货币市场基金触发基金合并情形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信建投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中信建投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20 年 4 月 7 日触发基金合并情形,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建投货币市场基金

简称: 中信建投货币 A/B

基金代码: A 类为 000738、B 类为 00455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8 月 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二、触发基金合并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连续 60 个工作日达不到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连续 60 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将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合并,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将基金合并方案报告中国证监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截止 2020 年 4 月 7 日,本基金出现触发基金合并的上述情形,本基金将于该日次日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推进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同一类别的基金合并事宜。但鉴于当前实际情况,当基金合并存在困难或进行基金合并可能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构成其他不利影响时,本基金管理人将本着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或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在履行适当程序后,采取转换基金运作方式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其他措施。具体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人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fund108.com](http://www.cfund108.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9-108-108）咨询相关情况。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并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向投资者及时公告本基金后续安排,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基金目前仍然正常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8 日